证券代码: 688685

证券简称: 迈信林



#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5年11月

# 目录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8

#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 一、 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中介机构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
- 二、 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 三、 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 四、本次大会现场会议于2025年11月3日下午14点00分正式开始,会议开始后,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签到登记应当终止。迟到股东人数、股权数不计入表决数。
- 五、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 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 六、 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次数不超过2次。
- 七、 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 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 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 八、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

按股权书面表决方式,股东请在各项表决事项栏的"同意"、"反对"或"弃权"中任选一项用"√"表示;在"投票数"中明确具体的投票数量,并在表决票上签字。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46)。

九、 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 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十、 公司聘请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列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主持人可以根据现场会议进行的实际情况当场对会议议程进行适当的调整。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交通、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其他未尽事项请详见公司发布的《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46)。

#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一、 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3日14点00分
- 2、现场会议地点: 苏州市吴中区太湖街道溪虹路 1009 号 2 楼会议室
- 3、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5 年 11 月 3 日

至 2025 年 11 月 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 1、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2、主持人宣布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及代表股份数,并宣布会议开始
- 3、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4、逐项审议会议议案

序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号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01	《选举周余俊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5、与会股东对上述议案逐项进行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
- 6、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7、休会,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 8、复会,宣布投票表决结果
- 9、主持人宣读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10、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11、与会代表签署会议文件
- 12、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4年度财务审计过程中,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表现出良好的执业操守,审计成果能够真实、准确地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评价。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健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具体费用金额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本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5)。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3日

### 议案二:《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因个人工作原因, 汪晓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 汪晓东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但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 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 汪晓东先生继续履行其作为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经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通过,聘任周余俊先 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 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离任及选举独立董事并调整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4)。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3日